2022年姑苏重点产业紧缺人才计划

申报承诺函

申报人姓名： ，证件号码： ，现就职于申报单位： 。

本人承诺：

1.所提供的申报材料符合《姑苏重点产业紧缺人才计划实施细则》（苏委办发〔2021〕30号）申报要求；

2.所提供的申报材料内容真实准确、合法有效，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况。

如有违反上述承诺的不诚信行为，本人同意入选后撤销姑苏重点产业紧缺人才资格，返还政府资金，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申报人（签名）：

申报单位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